

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公告

忠

中華民國 112 年 11 月 08 日

股別	案號	案由	移送地檢署 或案號	被告姓名	終結要旨
忠	112 年 上聲議字 000427 號	傷害	臺東地檢 112 年少連偵 字 000015 號	蔡○財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忠	112 年 上聲議字 000427 號	傷害	臺東地檢 112 年少連偵 字 000015 號	闕○宇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忠	112 年 上聲議字 000427 號	傷害	臺東地檢 112 年少連偵 字 000015 號	闕○良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忠	112 年 上聲議字 000427 號	傷害	臺東地檢 112 年少連偵 字 000015 號	孫○祥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忠	112 年 上職議字 001075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花蓮地檢 112 年速偵字 000509 號	蕭○蒲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忠	112 年 上職議字 001079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花蓮地檢 112 年速偵字 000527 號	吳○選	無理由聲 請駁回
	以下空白				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，公告後 3 個月即下架